

证券代码：836221

证券简称：易实精密

公告编号：2024-056

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爱明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8,018,3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3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1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为了进一步回报股东，与各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91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100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一)	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	0	0%	100,100	10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南通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念、吴凌云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4 日